



河北28项措施加快推进县域科技创新

日期: 2020年11月02日 09:25 来源: 河北省科技厅

10月16日,河北省科技厅印发《关于加快推进县域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》,从8个方面提出28项举措,进一步加快县域科技创新,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推进科技创新与经济发展深度融合。发挥省科技创新辅导团、科技创新政策培训、产业政策培训、特色产业讲座等作用,指导各县(市、区)进一步明确当地产业发展的重点和路径,把科技创新融入本地的主导产业、特色产业、战略新兴产业。发挥省级层面区域经济合作机制、省级招商代理、境内外商协会等作用,指导和支撑各县(市、区)围绕本地确定的主导产业,以建链、强链、延链、补链为主攻方向,开展精准招商、产业链招商,加快引进和培育一批关联性大、带动性强的产业链优势企业,推动传统产业向中高端跃升。以企业为主体,以市场为导向,引导企业长期专注于细分产品市场的创新、产品质量提升和品牌培育,带动和培育一批企业成长为单项冠军企业,提升河北省制造业核心竞争力。

加快培育创新型市场主体。实施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,对科技型领军企业加大扶持力度,支持企业开展产品、技术、管理和商业模式等全方位创新,带动上下游产业协同发展。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计划,举办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。重点帮扶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解决资金问题,积极组织融资对接活动。持续发布年度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军百强、创新百强企业榜单,引导资源要素向优势企业集聚。深入推进工业设计进企业进园区进集群,开展工业设计理念普及、政策宣讲、供需对接等活动,促进设计与制造深度融合。推动“企业上云”,降低中小企业信息化建设成本,提升中小企业数字化、网络化基础能力,推动新型生产方式在中小企业应用。落实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、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,激发企业创新活力。

加快创新园区和基地建设。加快省级经济开发区、高新区提档升级。完善各类园区基础设施,鼓励有条件的园区建设科技创新园、科技企业孵化器等,为入园企业提供低成本、一站式、全方位、专业化服务,引导产业向园区聚集,创新要素向园区集中,打造县域特色产业发展新高地。加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建设,为入驻企业提供创业创新服务支撑。

加强人才引进与培养。健全人才引进制度,积极探索“政府+企业”联合引才机制,加大引进高层次人才工作力度。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吸引优秀回国人员和科技创新团队来冀就业创业若干举措》,吸引集聚海内外人才来冀就业创业。持续实施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,到2025年,重点建设25所省级以上高等职业院校,整体提升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水平。实施高水平高职院校和专业(群)建设计划,重点培育4所高水平高等职业院校和30个高水平专业(群),大力培养适应产业发展需要的高级技术人才。

优化县域科技创新环境。推动各县(市、区)合理统筹政府财力,保持财政科技投入持续稳定增长,逐年提高财政科技经费占地方财政支出的比重。持续推进高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,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,探索构建科技创新全链条的协同创新联合体,到2025年,重点支持35个省协同创新中心建设。加快发展知识产权服务品牌培育机构。

优化营商环境。推行投资审批事项线上关联办理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全程线上办理、投资项目线上核准,积极推进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,实现一般投资项目和一般审批事项承诺制审批。落地落实“百事通”改革,将涉及准入准营,资质资格等与企业群众密切相关的高频审批事项进行“一揽子”整合,实现“一次告知、一次提交、一门受理、一次办好”。加快推进“一网通办”,持续推动垂直系统对接,实现网络通、数据通、业务通,确保省市县三级网上可办率达到95%以上。加快推进电子证照建设,2020年底前实现175个电子证照在政务服务工作中的试点应用。通过“政策面对面”等多种形式宣传发布惠企支持政策,落实省市县三级包联企业工作,推动“三包四帮六保五到位”行动。

此外,若干措施还从加强对县域落实创新发展理念的考核和督导、加强县级科技管理机构建设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推进举措。

扫一扫 在手机打开当前页



打印本页 ▶

关闭窗口 ▶



版权所有：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

地址：北京市复兴路乙15号 | 邮编：100862 | 地理位置图 | 京ICP备05022684 | 网站标识码bm06000001